

# 湖南省教育厅

---

湘教通〔2016〕619号

## 关于2016年度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的通报

各市州教育（体）局：

根据《关于开展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建设和认定工作的通知》（湘教通〔2012〕584号）和《关于做好2016年度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信息公开的通知》（湘教通〔2016〕305号）要求，各市州组织开展了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和信息公开工作。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 一、普惠性民办园信息公开情况

1. 数据公开情况。截至2016年底，全省各市州经信息公开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共有7013所，其中：长沙723所、株洲473所、湘潭345所、邵阳676所、衡阳773所、岳阳557所、常德300所、怀化347所、益阳481所、郴州513、张家界123所、永州977所、娄底422所、湘西303所。公办园2330所，公办园及普惠性民办园占幼儿园总数的65%。

2. 工作开展情况。根据工作要求，2016年各地要做好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信息公开与普惠性幼儿园监测工作的衔接，

---

统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数据统计口径。长沙、衡阳、常德等地区提前做好工作部署，指导各县市区加强与数据统计部门的衔接，积极主动反映数据统计中存在的普遍性和规律性问题，有效做好报送数据与事业数据的衔接，报送的数据较规范，准确度较高。

## 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及信息公开中存在的问题

1.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不到位。一些县市区没有准确把握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政策，对普惠性民办园存在认识误区，认为低收费民办幼儿园就是普惠性园。

2.工作衔接不到位。一些市州未及时指导各县市区做好数据统计的衔接工作，部分县市区未将普惠性民办园纳入事业统计。一些地方对本地新设的高新区、经开区等地区的数据统计存在漏计或交叉计算的现象。湘潭、邵阳等地工作衔接不够，数据报送时间拖延较长。

3.数据审核不到位。部分地区对各地报送的数据未做审核和分析，报送数据与事业数据存在一定差距。其中邵阳、岳阳、张家界、益阳、郴州、永州、怀化、湘西等地区部分县市区的公办园及普惠性民办园占幼儿园总数比例异常。

##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1. 开展复核。请各市州教育局组织开展本区域内普惠性民办园复查工作（各县市有关数据通过电子方式分发），按照《关于开展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建设和认定工作的通知》（湘教通〔2012〕584号）的要求，从办园标准、办园质量、办园行为、认定程序等方面认真核查各县市区已经确认的普

普惠性民办园，对于不符合办园标准、办园质量不高、办园行为不规范的普惠性民办园应予清除。各市州复核情况请于2017年2月底前报送我厅基础教育处。我厅将适时核查部分县市区的普惠性民办园工作开展情况。

2. 做好普惠性民办园政策宣传。请各地组织本县市区学前教育工作人员认真学习《关于开展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建设和认定工作的通知》，准确把握普惠性民办园认定标准和认定程序，坚持公开公示原则，确保将一些办园条件符合基本要求、办园质量好、办园行为规范的民办幼儿园纳入普惠范畴，发挥普惠性民办园的带动作用。

3. 加强普惠性民办园监管。各市州应加强机关内部工作协作，做好学前教育与民办教育、财务建设、规划统计等职能部门的沟通与协调，建立普惠性民办园认定与管理督查机制，及时掌握和了解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办园行为和办园质量，规范开展普惠性民办园认定及管理，促进普惠性民办园健康发展。

附件：2016年各市州公办园及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占幼儿园总数情况表

湖南省教育厅  
2016年12月30日

附件

## 2016年各市州公办园及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占幼儿园总数情况表

地 区	公办园及普惠性民办园占幼儿园总数情况			
	幼儿园 总 数	公 办幼 儿园总 数	截至2015年普 惠性民办园信 息公开总 数	公办园和普惠性 民办园占幼儿园 总 数 比
全省合计	14365	2330	7013	65%
长 沙	1635	384	723	67.7%
株 洲	1105	120	473	53.7%
湘 潭	681	54	345	58.6%
衡 阳	1417	169	773	66.5%
邵 阳	1496	169	676	56.5%
岳 阳	1315	230	557	59.9%
常 德	975	236	300	55 %
张家界	315	79	123	64%
益 阳	779	141	481	80%
郴 州	1111	264	513	70%
永 州	1755	200	977	67%
怀 化	689	103	347	65.3%
娄 底	782	91	422	65.6%
湘 西	608	90	303	64.6%

说明：幼儿园数及公办幼儿园数采用2016年教育事业统计数；普惠性民办园数采用各地信息公开数。

